

# 乌海市海勃湾区第一小学硬化维修改造工程施工合同书

建设单位（以下简称甲方）：乌海市海勃湾区第一小学

施工单位（以下简称乙方）：内蒙古煦商建筑有限公司

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，为了明确工程项目及双方责任，本着互相协作，确保施工项目顺利完成的原则，经过协商签订本合同。

## 第一条 工程项目

（一）工程地点：海勃湾区第一小学

（二）工程内容：拆除混凝土路面及面包砖路面，井圈、井盖，路缘石。路面回填、混凝土垫层、铺设火烧板、安装井圈井盖、安装路缘石。

（三）承包方式：施工所用吊车、板车等均由乙方自供；乙方负责土建工程所需的机具和工具、劳保用品等等施工辅材。乙方负责本工程作业工程中的各种问题进行现场处理。对施工作业过程中的技术管理工作、健康、安全、环境工作和施工质量负责。

## 第二条 工期

1. 双方商定总工期 11 天。

开工日期：2025 年 9 月 29 日，竣工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9 日

## 第三条 合同价款和付款方式

1、合同含税总价款 ¥691630 元（人民币：陆拾玖万壹仟陆佰叁拾元整）。

2、付款方式：审计结束后，按照审计金额支付全部工程款。

## 第四条 质量要求

工程质量达到市优（所用材料对人体无害、无污染、无刺激）。工程竣工后如出现质量问题（竣工后甲方使用，人为造成的质量问题除外），属于乙方责任的，乙方无偿保修，保修期为一年，终身维修。

## 第五条 责任范围

### （一）甲方责任：

1. 及时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工作；
2. 按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办理竣工验收。
3. 工程验收合格支付乙方全部工程款。
4. 施工中使用的、电均由甲方负责。

### （二）乙方责任：

1. 按施工安全规范保证施工质量，精心施工、按时完工、交付使用，凡施工期发生的施工质量、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。
  - ① 承包人应加强对现场施工人员防火防盗安全教育，施工人员不得在施工现场违法乱纪，一旦发生问题，后果自负。
  - ② 乙方现场施工人员应无条件服从遵守施工场内各项管理规定，无条件服从场地内保安的管理，妥善处理好相邻单位的关系，否则一切后果自负。
2. 负责做好材料、设备的采购，保管工作。
3. 负责及时清理建筑垃圾，工程施工结束后，负责清理完毕场内建筑垃圾。
4. 遵守甲方校园施工制度。

## 第六条 其它事项

经甲乙双方商定做出如下协议：

1. 工程如遇特殊情况或不可抗力造成不能施工的，工期可顺延；如发生违约所造成的一切损失，由违约方承担。
2. 本工程报价外的工程或工程项目的材质、工艺发生变化时，需甲方认定综合单价后，以“现场签证形式”由甲方现场负责人签字为准，并列入竣工决算追加当中。（如本工程报价外的工程已经发生或工程项目的材质、工艺发生变化时，甲方已认可，但甲方没签证的，其所发生的费用同样生效。）



3. 工程量发生变化时，按竣工后工程审计的工程量计算为准。

4. 如甲方或乙方违约，而没有按合同执行的，可向上级主管部门或仲裁机构申诉。

5. 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## 第七条 合同生效及终止

1.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章及法人代表人或有效委托代理人签字后，自行生效；

2. 本合同随全部工程完工，并结清工程款后自行终止。

## 第八条 争议纠纷

在施工过程中，如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或纠纷时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，可进行诉讼，改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任命法院诉讼解决。

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叁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壹份。

甲方负责人签字：

乙方负责人签字：

王刚

王刚

甲方盖章：



乙方盖章：



签订日期：2025.9.29

